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7 月 1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7 月 03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7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15:00 交易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君正大厦 B 座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韩超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非独立董事张柯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非独立董事王国臣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独立董事岳彦芳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独立董事洪艳蓉	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 1.00、2.00 需逐项表决。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提案 1.00 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投票选举，应选举非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2.00 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投票选举，应选举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8 日 9:00 至 17:00

(二)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2、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确认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应在 2026 年 7 月 8 日 17:00 前送达。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君正大厦 B 座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193（信封请注明“华如科技股东会”字样）。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或电子邮箱的时间为准。

(四) 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田浩婕

联系电话：010-56380866-5

传真：010-56380865

电子邮箱：hrkj@huaru.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君正大厦 B 座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注意事项：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 2、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6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02”，投票简称为“华如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7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0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韩超	√			
1.02	选举非独立董事张柯	√			
1.03	选举非独立董事王国臣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独立董事岳彦芳	√			
2.02	选举独立董事洪艳蓉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 法人股东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出席会议人员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制作。